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龍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1年5月30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股份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應細閱招股章程，以取得有關下述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方決定是否投資於據此提呈發售的股份。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ragon Crow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龍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 發售股份數目：275,000,000 股股份（可因超額配股權而更改）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27,500,000 股股份（可予調整）
國際配售股份數目：247,500,000 股股份（可予調整及因超額配股權而更改）
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 1.40 港元（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並可予退還），另加 1% 經紀佣金、0.003%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 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每股股份 0.10 港元
股份代號：935

保薦人



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

獨家全球協調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獨家牽頭經辦人



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誠如招股章程所述，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及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本公司根據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額外股份)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2011年6月10日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於香港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11年6月10日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刊發公告。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的條款及條件作出考慮。

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應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

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獲配發及發行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則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黃色申請表格連同招股章程可於2011年5月30日上午九時正至2011年6月2日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營業時間內，在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2樓的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索取，或閣下的股票經紀亦可能備有有關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可供索取)；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可於2011年5月30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2011年6月2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在保薦人及香港包銷商的下列任何地址索取：

1. 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40樓
2. 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36樓
3. 大宇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2005-2012室

4. 第一上海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71號
永安集團大廈19樓

5. 滙盈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雲咸街60號
中央廣場28樓

或恒生銀行有限公司下列任何一間分行：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香港總行	德輔道中83號
	中區分行	畢打街中建大廈地庫
	北角分行	北角英皇道335號
	西灣河分行	西灣河筲箕灣道171號
	灣仔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200號
九龍	九龍總行	旺角彌敦道618號
	漢口道分行	尖沙咀漢口道4號
	尖沙咀分行	尖沙咀加拿分道18號
	油麻地分行	油麻地彌敦道363號
	觀塘分行	觀塘裕民坊70號
新界	沙田分行	沙田橫壆街好運中心18號舖
	大河道分行	荃灣大河道30號

填妥的**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連同緊釘其上的支票或銀行本票，須以「只准入抬頭人賬戶」方式劃線開出並以收款人為「恒生(代理人)有限公司－龍翔集團公開發售」)，須於2011年5月30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2011年6月2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期間投入上述其任何一間分行的特備收集箱內：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於2011年5月30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2011年6月2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期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兩節。

公佈結果

本公司預期於不遲於2011年6月9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在英文虎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以及本公司網站 www.dragoncrown.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發表有關發售價、國際配售之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之申請水平及香港公開發售之配發基準之公佈。

香港公開發售之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提供)，自2011年6月9日(星期四)起可於 www.tricor.com.hk/首次公開發售/業績及通過多種渠道查閱。

發售股份開始買賣

發售股份預期將於2011年6月10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主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2,000股買賣。本公司股份代號為935。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吳惠民先生、陳言安先生、莊日青先生、陳芸鳴女士及關振遠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駱世捷先生、朱武軍先生及劉錫源先生。

承董事會命
龍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惠民

香港，2011年5月30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告於英文虎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的內容。